|  |
| --- |
|  |
| **梅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**  **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** |
|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  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  梅州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内设机构有人秘股、研发办、推广办、财务股。研发办下设林业生态组、林业产业组、资源开发组、生物技术组4个研发小组；推广办下设苗圃场、组培中心、调查规划室、工程监理室。  我所的职能是承担国家和省、市科技和林业管理部门下达的区域性林业科研和示范推广项目。  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  我所人员编制数40人，2015年末实有在职人员39人，退休人员34人。  二、收入预算说明  2016年收入预算（财政拨款收入）5424457.60元。  三、支出预算说明  2016年支出预算（财政拨款支出）5424457.60元。  2016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5424457.60元，占100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3090007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274856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59594.60元。  四、“三公经费”支出预算说明  2016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61000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 |

（一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0000元。我所公务车保有量4辆，全年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160000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0000元，自有资金支出预算90000元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111000元，主要用于接待国家、省、市业务主管部门的检查验收工作。

（三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0元。

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八日